附件7:

蕉岭县农房外立面风貌提升承诺书

镇人民政府：

为了配合蕉岭县委、县政府搞好农房外立面风貌提升工作，共同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，根据《蕉岭县农房外立面风貌提升奖补工作方案》的有关规定，本人就房屋外立面改造补偿等相关事宜自愿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人在房屋外立面改造过程中严格遵守《蕉岭县农房外立面风貌提升奖补工作方案》的各项要求和奖补标准。

二、本人愿意自筹部分改造资金，自行组织施工，施工安全和质量由本人负责。

三、本人在实施房屋外立面改造期间，积极配合镇政府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。若本人拒绝拆除列入应拆未拆范围的危旧弃房、残垣断壁、露天厕所茅房、违章建筑、破旧泥砖房等，你方有权暂停拨付本人的房屋外立面奖补款，直到本人落实拆除工作为止。

承诺人： 村 村民小组 农户（签名）

年 月 日